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張峻銘
電話：04-7531819
電子信箱：A63029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芬園鄉茄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7014301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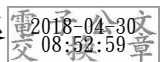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辦理「學思達在特殊教育的運用研習」，請貴校協助轉知所屬特教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107年4月27日彰特教字第10700021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辦理日期及時間：107年7月2日(星期一)，9：00-16：00。
- 三、辦理地點：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第三會議室
- 四、講師：台北市光復國小黃彩霞老師、高雄市勝利國小李思瑩老師
- 五、請至特殊教育通報網報名，搜尋講題當「學思達」和「島嶼的集體記憶」相遇。
- 六、請貴校本權責惠予與會人員公(差)假，差旅費由原服務單位報支。
- 七、本場次午餐自理，響應環保請自備環保杯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人事室 收文:107/04/30



1070001251

無附件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

裝

訂



線